东振领发〔2021〕1号

关于下达《2021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项目计划（年初）》的通知

各乡镇党委、人民政府，县直相关单位：

经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2021年第二次会议审定，确定了《2021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项目计划（年初）》，共安排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15115万元（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1613万元，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1768万元，省级财政水利发展资金200万元，中央财政水利发展资金4049万元，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300万元，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50万元，少数民族发展资金2347万元，以工代赈资金1500万元，省级农村综合改革支付预算资金744万元，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300万元，中央农田建设补助资金1612万元，省级第一批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切块资金632万元），共计安排项目14个。现将项目计划下达给你们，请各乡镇、各相关单位按照下达项目资金计划做好乡村两级公告公示，尽快组织实施项目，严格按照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和行业部门建设标准，管理使用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，做到专款专用，做好资金拨付报账工作。同时，各项目主管单位以正式文件形式于6月10日前上报《财政衔接资金绩效目标表》。

附件：

1.东乡县2021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计划表（年初）

2.财政衔接资金绩效目标表

东乡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

2021年5月31日

抄报：省、州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、县纪委监委

抄送：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各组长,办公室各主任

存档（二）

东乡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 2021年5月31日印